

目 录

一、摘要	1
二、项目基本情况	2
(一) 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3
(二) 项目总体思路	3
(三) 项目基本情况	3
(四) 项目实施依据	4
三、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	4
(二) 评价依据	5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5
(四) 绩效评价内容	5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5
四、项目专项资金绩效分析	6
(一) 资金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6
(二) 财务管理情况	7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7
五、综合评价情况	8
(一) 总体评价结论	8
(二) 经济效益	8
(三) 社会效益	9

(四) 可持续影响效益	9
六、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9
(一) 发现的主要问题	9
(二) 建议	10
七、 附件:	11
1. 绩效评价得分表	11
2. 绩效评价打分依据	11
(1) 项目立项文件 (项目资金计划通知、实施方案、绩效考核指标及计分表、县级验收表)	12
(2)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自评表、自评报告)	39
(3) 资金使用明细	49
(4) 高素质农民培育照片	99

一、摘要

为进一步优化宁县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增强政府公信力，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宁县农广校就宁县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通过开展集中筛查、账簿登记、统一拨付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梳理项目建设背景，细化项目专项经费管理、预算执行和监督等各个环节的管控，对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以及相关制度、措施落实执行情况等进行分析，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综合效益，分析项目管理的过程规范程度以及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的情况。评价结果表明，宁县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2024年度县级支出资金50万元，绩效评价得分为**94分**，绩效等级为：**优**。

综合评价结果表明，取得以下主要做法：**一是严格项目实施程序**。宁县农广校严格按照项目计划要求组织实施，对需要培训的人员，严格审查审核程序，确保人员信息与发放台账相一致。**二是强化项目资金管理**。资金严格按照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有关上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均用于全县高素质农民培育171人的培训任务，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

情况。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培训对象素质水平差异，网上申报、评价存在困难。**二是**部分农民学员自主学习思想不强，学习态度不端正，学习目的不明确，缺乏自觉性和主动性，培训过程中存在迟到、早退现象，遴选优质学员较为困难。**三是**农民期望与扶持政策落实尚有差距，影响农民参与培育的积极性，特别是影响认定工作的开展。**四是**由于疫情影响，未能带领学员参观学习省外的先进生产经验和技能。

通过综合评价与分析，项目评价小组提出如下建议：**第一、强化绩效目标申报以及实施过程中的目标管理。**建议项目单位加强绩效目标研究工作，逐步建立完善规范的项目绩效目标，为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评价管理提供科学的基础条件；增强绩效指标明确性，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第二、深化项目管理，提升管理水平。**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监控；定期召开项目进度汇报会议，及时了解项目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分析原因并尽快解决，以保证项目按时按质完成。**第三、明确资金用途，按期完成支付。**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和省农业农村厅要求，确保资金使用效益，避免资产闲置、浪费现象。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现有专职教职工 7 名，其中：本科学历 3 名、大专 2 名；农艺师 3 名；并建立了教师数据库，大约有 30 多名中高级职称的教师常年参加我校举办的各类培训。编印了《宁县优质苹果标准化栽培技术》、《小麦高产栽培技术》、《全膜双垄沟播玉米栽培技术》等 5 本教材。多年来，我校致力于各类农民科技教育培训，是提高农民素质的主要阵地，在农民科技教育培训方面发挥重大作用。

（二）项目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乡村人才振兴的决策部署，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紧紧围绕国家农业绿色先行区创建和我县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人才需求，坚决守牢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乡村发展、建设、治理水平，坚持“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的方针，聚焦提升技术技能水平、产业发展能力、综合素质素养，培育粮食安全守护者、产业发展带头人和乡村振兴主力军，为全面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县提供坚实人才保障。全县围绕粮油稳产保供开展培育人数，占年度绩效任务的比重不低于 60%。

（三）项目基本情况

2024年，我校落实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50万元，下达培育任务170人，截止目前，已完成培育170人的年度培训任务。围绕粮油稳产保供开设粮食、油料等培训班共3期，培育高素质农民171人，占年度绩效任务的100.6%；培育35岁及以下青年农民15人；培育妇女57人。现对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工作进行绩效评价，形成本自我评价报告。

（四）项目实施依据

《关于印发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和资金分配计划的通知》（甘农财发〔2024〕40号）和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4年宁县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农发〔2024〕158号）。

三、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总目标：**根据市场需求和我县现代农业发展实际，围绕农业发展急需的关键技术和紧缺人才，按产业、工种、岗位选择培训对象，充分尊重农民主体地位，通过宣传引导、政策吸引，在农民自愿的基础上开展培训工作。突出优势产业，按类别、分层次、分步骤组织实施，开展精细、精准培训。认真做好培训工作，探索高素质农民经常性培训制度和教育培训体系，整合现有培训资源，逐步建立分层次、分专业、分类型的培训标准，提高高素质农民培训专业化、标准化水平。

2、年度目标: 培育高素质农民 170 人, 培育资金 50 万。其中: 经营管理型 80 人, 培育资金 32 万; 专业生产型 90 人, 培育资金 18 万。使农民家庭纯收入有明显增长; 农民应用技术的能力有明显提高; 农民思想文化素质明显提高; 农民经营管理水平明显提高。

(二) 评价依据

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依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省级财政项目及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进行。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一是与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二是整体性原则, 三是综合性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 见附表。

3、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在自我评价的基础上, 用不署名问卷调查和深度访谈方法, 根据调研所得数据, 运用描述性统计分析法, 基于对都市农业发展中高素质农民培训需求与培训绩效进行实证分析, 最后形成自评报告。

(四) 绩效评价内容

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组织管理、项目实施、资金管理、绩效目标等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为做好宁县 202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绩效自评工作，我们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并明确专人具体负责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并提交最终绩效评价报告。

2、**专业项目自评。**对照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方案，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效益情况进行绩效自评，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评价。**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对实施的项目和实施地点组织开展了现场评价工作，主要通过听汇报、查阅资料等方式核查了 2024 年项目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和管理等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回访、填写调查问卷等方式征求培训对象意见，了解了建设效果及存在的问题。

4、**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通过材料查证复核和对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四、项目专项资金绩效分析

(一) 资金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2. 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实际培训人数 171 人。共完成资金使用 50 万元，其中：课时费：2.25 万元，线上学习费：2.979 万元，场地租赁费：4.52 万元，餐饮住宿费：22.788 万元，资料费：2.9135 万元，交通费：5.66 万元，宣传印刷及装订费：2.8607 万元，差旅

费：0.96 万元，实训工具：2.4297 万元，其他费用：0.463 万元，跟踪服务费：2.1761 万元。

（二）财务管理情况

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设置了专账，实行报账制，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审核把关，确保了资金支付和方式符合规定。经审核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规定，不存在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套取等现象。

（三）项目实施情况

县农业农村局下达培训任务后，我校高度重视，及时讨论制定实施方案，到全县各乡镇的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益农信息社开展多种形式的调研和座谈，以确保培育对象选准选对，培训课程安排符合合作社经营需要，培训模式与经营实际紧密结合。通过认真的调查研究，我们先后组织开展了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主、其他农业从业者为辅的摸底调查，加强协调联系，进一步摸清底数，通过调查摸底，筛选符合条件的培训对象，并将信息录入学员信息库，为实现精准培训打好基础。同时，对前来参加培训的学员实行村级推荐、乡镇审核和县级培训机构把关的三级审核方式，尽可能把符合条件的合作社带头人选入培训班。我们严格按照农业部发布的《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结合本地农业生产的特点、学习规律和农业生产经营需要，科学设置培训专业课程，精心安排培训内容，实行模块化教学。培训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首先采取理论和实践相结

合的方式，让学员真正认识到自身经验的差距所在和压力感，增强学员学习的自觉性；其次是组织开展课堂讨论，让学员结合自己所学的与以往积累的技术、经验、固有观念等谈感想、说体会、讲认识、话打算、谋发展，提高学员学以致用能力；最后是做好学员产前、产中、产后的跟踪服务，引导学员正确组织生产、加工、销售等，做到“有求必应”、“有问必答”。这种对传统培训方式的改进，解决了单一的传统培训方式可能导致学员上课注意力不集中，培训效果不理想的问题。既端正了学员学习的态度，又激发了学员学习的热情。在培训过程中我们实行课时和进度双跟进，严格执行课时和进度安排，实行点名制，确保了培训工作的进度和实效。至目前，已经全面完成了培训任务。

五、综合评价情况

(一) 总体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合理，符合客观实际，资金到位及时，使用经济高效，项目及资金管理规范，落实到位，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服务对象较为满意。

(二) 经济效益

通过多角度、多种渠道的教育培训，有效降低了交易费用，获得了规模收益，通过农民专业合作社统一采购生产资料，统一生产技术，统一销售等，可降低生产经营及销售的成本与风险。

（三）社会效益

通过培训，参训学员素质明显提升，诚信建设进一步加强，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高。我校已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 171 人，占我校培育任务的 100.6%。培训工作自 2024 年 9 月开始，共开展培训 3 期 171 人。通过培训，打造了一支理念创新、运行规范、能力超群、产业盈利的农村农业带头人队伍，为乡村振兴和现代农业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持和智力保障。

（四）可持续影响效益

高素质农民是现代农业发展的核心，是新农村建设的主力军，是农业生产的人才支撑，而农民培训是一项长期性的系统工程，它发挥的是远期效益，更多的体现在受教育者观念更新、技术逐步提高上，县乡逐步形成对高素质农民的扶持政策，具有明显的可持续性。

六、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一）发现的主要问题

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培训对象素质水平差异，网上申报、评价存在困难。二是部分农民学员自主学习思想不强，学习态度不端正，学习目的不明确，缺乏自觉性和主动性，培训过程中存在迟到、早退现象，遴选优质学员较为困难。三是农民期望与扶持政策落实尚有差距，影响农民参与培育的积极性，特别是影响认定工

作的开展。四是由于疫情影响，未能带领学员参观学习省外的先进生产经验和技能。

（二）建议

培训效果取决于培训资金、培训计划、生源素质、师资素质、培训环境、培训过程管理等方面因素，随着现代农业发展，对农业劳动者素质要求越来越高，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面临的挑战也越来越严峻，在未来工作中，一是要积极落实好每项工作，争取政府支持；二是要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培训班管理水平和教学水平；三是要加强农民问题研究，深入了解农民培训需求，开展针对性强的培训，提升农民参加培训的积极性。

宁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2025年5月20日

七、附件：

1. 绩效评价得分表

2. 绩效评价打分依据

(1) 项目立项文件（项目资金计划通知、实施方案、绩效考核指标及计分表、县级验收表）

(2)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自评报告）

(3) 资金使用明细

(4) 高素质农民培育照片

2024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47.8239	10	95.65%	9.5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47.8239	10	95.65%	9.57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业农村局下达我校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50万，培训高素质农民170人。			完成高素质培训171人，支出项目资金47.8239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粮食机械化生产人数	≥40人	41人	30	30	
			培训粮油单产提升人数	≥50人	50人			
			培训农业经营主体暨粮食单产提升人数	≥80人	80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2025年2月底前完成培训任务	2024年12月完成培训任务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资金	50万元	47.8239万元	20	1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收入情况	收入有所增长	收入有所增长	10	8	经济效益转化周期未到
		社会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新技术普及率	≥90%	≥90%	10	9	社会效益转化需要周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4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甘农财发〔2024〕40号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和资金分配计划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兰州新区农林水务局，有关单位：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精神和相关要求，结合我省实际，我厅制定了《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落实培育环节，强化全程管理，确保培育质量。

附件：1.甘肃省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

2.甘肃省 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分配及任务分解表



附件 1

甘肃省 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 2024 年中央和省委一号文件精神，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农办社〔2024〕6 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乡村人才振兴的决策部署，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紧紧围绕我省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人才需求，坚决守牢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乡村发展、建设、治理水平，坚持“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聚焦提升技术技能水平、产业发展能力、综合素质素养，培育粮食安全守护者、产业发展带头人和乡村振兴主力军，为全面推进陇原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省提供坚实人才保障。全省围绕粮油稳产保供开展培育人数，占年度绩效任务的比重不低于 60%。

二、主要内容

（一）技术技能水平提升培育。围绕实施粮食单产提升工

程，落实集成配套各项增产措施，紧密衔接生产技术技能要求确定培训内容，实施分品种组班、分技术授课、分阶段培训，推进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良制有机融合。紧扣农时，围绕作物生产全过程全周期开展培训，突出良种选购及制种、关键生产技术、病虫害防治、耕地保护建设等内容。强化绿色低碳、种养结合等生态循环农业技术模式落地用。及时开展农业防灾减灾救灾技术措施及相关设施装备应用培训。注意开展田间地头实践实训，切实提升农民实操水平。因地制宜开展果菜等经济作物生产管理培训，牛羊养殖户和奶农培训，动物疫病防治等培训。

（二）产业发展能力提升培育。紧盯“牛羊菜果薯药”六大产业，围绕经营管理、绿色发展、品牌创建、市场营销、风险防控等内容开展系统培训，促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打造现代寒旱特色农业高地。服务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提升，围绕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农产品加工业优化升级、农村流通高质量发展等，分领域、分产业、分层级开展系统培育，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

（三）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育。结合“和美乡村”创建，全面开设综合素养课程，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相关课程覆盖所有培育对象，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普及三农相关政策、《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涉农法律法规、农业绿色发展、农业标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耕地保护建设、农业金融保险、乡村

治理、农耕文化、文物保护、农村移风易俗等领域知识、理念和倡导性要求，全面提升农民综合素质。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粮油作物单产提升专题培训。结合创建玉米、小麦、大豆单产提升整建制示范县，组织开展专题培训。以粮油产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和规模化种植大户为对象，围绕全产业链技能，强化急需、短板技能培训。在有条件和有需要的地区，开展专业农机手培训。持续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专项培训。

1.大豆单产提升培训。①55 个大豆生产县要围绕大豆生产、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组织开展培训；②28 个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县要举办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项培训，重点围绕品种、农艺、农机加大培训力度和指导服务；③环县、徽县 2 个大豆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要围绕高产高油品种和良法良机开展培训，实现大豆种植户全覆盖。

2.玉米单产提升培训。①河西及沿黄灌区、中东部旱作农业区各县（区）都要举办玉米单产提升专项培训班；②甘州区、凉州区、景泰县、榆中县、高台县 5 个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开展玉米高产增产技术模式应用和技术技能培训，强化高产优质耐密品种相关技术培训；③肃州区玉米单产提升工程示范县，要强化玉米密植高产精准调控技术培训。

3.油菜产业发展培训。①每个油菜生产县要重点围绕绿色丰产高效栽培技术、全程机械化生产技术、油菜籽产地干燥加

工技术等办好油菜生产专项培训班；②秦州区、庆城县、正宁县、合水县、武山县要结合扩种油菜，围绕品种、农机、农艺、加工等技术环节办好油菜产业发展培训行动专项培训班。

4.专业农机手培训。项目县区要以专业农机手、农机大户和农机合作社带头人为培训对象，以区域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农业应急救援中心等为重点，聚焦主要粮棉油作物耕种管收机械化作业环节，围绕玉米及大豆高质量机播、油菜机械化育苗移栽、机采棉、高效飞防植保、机收减损、应急救援等开展实操实训和作业演练，提高机手技能水平和职业素质，助力粮棉油作物单产提升。

（二）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专题培训。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专业型社会化服务企业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主体带头人为对象，开展主体发展能力提升培训。面向上述主体就业人员，以相关涉农岗位所需的技术技能为主要内容，通过订单式组班、定制式培训、师傅带徒弟等方式，提升农民就业能力，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支持在省内组织跨区域学习，帮助拓宽发展思路、优化发展路径，加快打造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高素质生产经营队伍，加快产业提档升级。

（三）实施脱贫地区致富能力提升专题培训。支持脱贫地区特别是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围绕产业发展培育一批带头人，提升经营管理和技能水平，带动脱贫群众致富增收。根据脱贫人口(含非脱贫人口的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就业需求，

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实用技能培训，提高脱贫劳动力就业竞争力和就业质量。对全省国家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倾斜支持。

（四）实施农民综合素养提升整村推进专题培训。全省10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县，4个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县，2023年94个省级“和美乡村”要重点开展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其他县区可与农业生产、防灾减灾等应急性培训结合开展，培训时长不超过1天。将农民学法用法内容纳入高素质农民培育课程，运用法治讲堂、田间课堂等多种形式，重点围绕农村土地纠纷、婚恋矛盾、家庭矛盾、欠债纠纷等原因解析开展有针对性的法治培训。创新性开展乡村文化和乡村治理相关培训，普及中华优秀传统美德、农村移风易俗、农耕文化传承保护、乡村优秀文化等，提高农民参与积分制、清单制、“村民说事”等乡村治理过程的能力和意识，培育文明乡风。开展农民素质素养提升培训，要按班次现场填写真实完整的《农民素质素养提升培训行动培训班信息签到表》，并将《信息签到表》和现场照片上传至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举办培训的行政村应设置1名联络员，负责培训对象和现场教学组织工作。

（五）开展学用贯通综合试点。学用贯通试点由省农广校指导试点市、县农广校实施。承担国家级试点任务的市县要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育学用贯通综合试点实施方案（试行）》要求，聚焦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农业新产业、新业态的人才需求，坚持学用结合、以用为主、重在实效的理念，开

展学用贯通综合试点，推动人才培养和就业创业紧密联系、双向贯通。试点市至少举办 1 个青年专题班。

四、组织实施

(一) 确定培育机构。充分发挥各级农广校主阵地作用，持续提升培训组织能力，强化对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全面支撑。统筹用好部级、省级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民教育培训）示范基地。注重吸纳农技推广机构、农业科研院所、涉农院校参与承担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用好科技、教育资源，服务农民综合素质和产业发展能力提升。在以上几类教育培训力量不足的地区，有序引导社会培训机构参与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鼓励农业企业投身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有偿承担农民实习实训任务。

(二) 制定培育方案。项目市县农业农村部门要结合本地实际制定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承担任务的培育机构要制定简单明了、操作性强的培育计划，经同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审查批复后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训任务可跨年度实施，绩效管理时间截止于次年 2 月底，各地要确保 7 月开班，市州每月对县市区培育进展、信息填报、资金支付等情况进行定期调度，确保任务完成率、资金支付率等按期达标。

(三) 选好培育对象。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对象为年满 16 周岁，正在从事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务农农民。农村创新创业青年重点面向院校毕业生、农民工和退役军人等返乡入乡群体；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重点面向

村“两委”成员。培育机构要按照培育的类型和任务，联合职能管理部门，认真做好培育对象的摸底调查和遴选工作，准确把握培育对象的产业规模、从业年限、技能水平和培训需求等信息，建立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库，组织有意愿、有需求、有基础、符合条件的农民参加培育。

（四）确定培训内容和教材。按需定制培训课程，模块化设计综合素养课、技术技能课、能力拓展课，原则上按照总学时的1:8:1进行课程设置。按照“规范、先进、实用”的原则，优先选用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培训教材，审核把关好综合素养课教材。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在线学习，线上学习学时数不得高于总学时数的30%。

（五）遴选优秀师资。高素质农民培育教师优先从师资库遴选确定，鼓励将法律、金融、文化等领域师资纳入共享师资队伍。理论教师应是具有相关专业教师资格的正规院校教师；技术讲师应是具备相应技术理论和实践能力的院校教师、科研推广机构专家、各类农业主体专业技术人员或“田秀才”“土专家”“致富能手”等；政策讲师应是具备相应政策理论水平的院校教师或行政管理部门管理人员；实践讲师应具备相应职业技能证书或3年以上（含）实践经验；创业导师应当具有创业成功或指导创业成功经验；综合素养课程师资原则上应来自行政事业单位、涉农院校、农广校、科研院所等公益性机构。

（六）规范组织培训。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严格审核开班计划和培育对象，跟踪培训进度，随机抽核培训执行情况，对

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调整意见，必要时停班整改。经营管理型培育的时间不少于15天，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培育的时间不少于7天。以生产技术培训为主的，实操实训学时数不应低于总学时数的2/3，可根据实际需要和农时特点一次性或分段完成培育任务。培训班实行班级管理制度，按类型、分产业分工种设班，以实习实训为主的培育每班不超过50人。以发展能力提升培育为主的，强调选育用一体化培养，将培育对象纳入发展监测范围。以从业就业技能培训为主的，鼓励在农业企业、农业园区进行岗位实践或顶岗实习。鼓励各级举办青年高素质农民培育专题班。培育机构要通过过程评价、理论考试和技能考评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评价学员学习成果，合格者颁发《高素质农民培训证书》。培训班结业前，组织培训学员进行在线评价，参评率不得低于85%。

(七) 严格考核验收。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育机构质量效果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质量效果评价。培育机构要开展自评，建立培育档案，作出培育总结，申请主管部门验收。县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对每个培育机构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全面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责令限期整改。市州对所辖县（市、区）逐个考核评分，于2024年12月20日前连同培育总结一并上报厅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省级对培育情况进行抽查，并将抽查情况作为下年度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五、有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

（农科教育函〔2021〕16号）要求，把高素质农民培育纳入农业农村重点工作，明确职责分工，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管理，确保任务落实。市州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按项目要求做好督促落实、审核上报和考核验收等工作；县市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作为项目实施管理的第一责任人，要做好项目安排部署、统筹指导、协调落实和督导检查，监督培育资金使用，履行好高素质农民培育“第一课”；培育机构要按需制定培育计划，量身定制培训课程，优选师资教材，综合运用课堂教学、现场教学、实践实训、线上学习、观摩交流等多种形式，优化培训方法，提高培训实效。各地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主动加强与当地退役军人事务局、共青团、妇联、科协等部门的沟通协调，联合开展“兵支书”、高素质青年农民、高素质女农民以及科普服务高素质农民培育行动等，形成培育工作合力。

（二）夯实基础支撑。省市县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实施本级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努力提升培育工作管理水平，开展管理人员培训。各级农广校要充分发挥主阵地和联系基层的优势，用好多样化培训手段，积极承担应急性培训任务。支持农广校、涉农院校、科研院所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鼓励培训质量高的机构长期稳定承担任务。强化培育课程建设，落实“行政主管部门第一课”，组织开发综合素养课，因地制宜开发专业技能课程，按需设置能力拓展课。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鼓励将法律、金融、文化等领域师资纳入共享师资队伍，综合素养课程师资原则上应来自行政事业单位、涉农院校、农广校、

科研院所等公益性机构。

（三）强化全程管理。运用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加强培育全过程管理。严格审核开班计划和培育对象，跟踪培训进度，随机抽核培训执行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调整意见，必要时停办整改。严格按照《甘肃省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甘财农〔2023〕80号）要求管好用好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经营管理型培育经费按照人均4000元、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按照人均2000元的测算标准进行补助，主要用于开展集中学习、实习实训、参观交流、跟踪服务、线上学习等培育各环节所需的场地和车辆租用、师资聘请、教具耗材、学员食宿等与培训直接相关的合理性支出，不得列支招投标费用，不得用于培育机构的基本建设，不得切块给各部门使用。农民素质素养提升培训行动，可按规定列支课酬、资料费等与培训直接相关的费用，不得列支食宿费用。市县不得跨转移支付项目整合资金，不得超出任务范围安排资金，不得将中央、省级资金直接切块用于地方性政策事务。县（市、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主动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工作对接，加快执行进度，要将资金分配、绩效分解和资金支付等信息及时规范录入“财政数据平台”和“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项目完成后及时开展验收审计。要加强安全意识，尤其是要重点做好集中培训、基地实训和外出考察学习期间人身和财产安全工作。要注重对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成功模式总结推广，组织开展优秀典型挖掘宣传、树立示范标杆，营造浓

厚氛围。

（四）搞好跟踪服务。支持高素质农民提升学历层次，依托职业院校、农广校探索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与职业教育贯通衔接，有条件的地方可以探索建立农民学分银行。组织协调农业农村系统相关管理和技术力量，依托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农技推广体系等专业队伍，为技术技能提升类培育对象提供长期技术指导服务。帮助产业发展带头人获取基础设施建设、产业项目、信贷保险等方面支持。创造机会条件，支持高素质农民参加论坛、展会、技能比赛和农产品交易活动等。充分利用信息化等教育培训手段，从生产需求、技术咨询、创业引导、信息共享等方面开展全程跟踪指导和服务，增强高素质农民发展能力。

附：1.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绩效目标表

2.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

附 1

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名称	高素质农民培育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专项实施期	2024 年	
省级财政部门	甘肃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6486		
	其中: 中央补助	6486		
	地方资金	0		
年度目标	通过年度资金投入, 完成年度培训目标人数 28810 人, 不断提升农民技术技能水平和素质素养, 提升农民多渠道就业增收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训 (人)	>28810
		质量指标	培训学员到位率 (%)	>100%
		时效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2025 年 2 月底
			奖补资金执行率 (%)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训农民增收	有效增收
			农民素质素养提升	有效提升
			农民技术技能水平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	>90%	

宁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宁农发〔2024〕158号

宁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2024年宁县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相关单位：

为全面落实《甘肃省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甘农财发〔2024〕40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培育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

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乡村人才振兴的决策部署，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紧紧围绕国家农业绿色先行区创建和我县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人才需求，坚决守牢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乡村发展、建设、治理水平，坚持“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的方针，聚焦提升技术技能水平、产业发展能力、综合素质素养，培育粮食安全守护者、产业发展带头人和乡村振兴主力军，为全面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县提供坚实人才保障。全县围绕粮油稳产保供开展培育人数，占年度绩效任务的比重不低于 60%。

二、主要内容

（一）技术技能水平提升培育。围绕实施粮食单产提升工程，紧密衔接生产技术技能要求确定培训内容，实施分品种组班、分技术授课、分阶段培训，推进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良制有机融合。紧扣农时，围绕作物生产全过程全周期开展培训，突出良种选购、关键生产技术、病虫害防治、耕地保护等内容，及时开展农业防灾减灾救灾技术措施及相关设施装备应用培训。开展田间地头实践实训，切实提升农民实操水平。因地制宜开展果菜等经济作物生产管理培训，牛羊养殖户和奶农培训，动物疫病防治等培训。

（二）产业发展能力提升培育。紧盯“牛羊菜果药菌”六大产业，围绕经营管理、绿色发展、品牌创建、市场营销、风险防控等内容开展系统培训，促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打造现代寒旱特色农业高地。围绕服务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提升，促进一、二、三

产业融合、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农产品加工业优化升级、农村流通高质量发展等，分领域、分产业、分层级开展系统培育，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

（三）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育。结合“和美乡村”创建，全面开设综合素养课程，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相关课程覆盖所有培育对象，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普及“三农”相关政策、《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涉农法律法规、农业绿色发展、农业标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耕地保护建设、农业金融保险、乡村治理、农耕文化、文物保护、农村移风易俗等领域知识、理念和倡导性要求，全面提升农民综合素质。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粮油作物单产提升专题培训。结合创建玉米、小麦、大豆单产提升整建制示范县，组织1个50人的粮油单产提升培训班，开展专题培训。以粮油产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和规模化种植大户为对象，围绕全产业链技能、品种选择、病虫害防治等短板技能开展培训。

（二）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暨粮食单产提升培训。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专业型社会化服务企业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主体带头人为对象，以粮食单产提升为主要内容，组织1个80人的培训班，以实践教学为主，通过订单式组班、定制式培训、师傅带徒弟等方式，提升农民就业能力，增加粮食单产，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支持组织跨区

学习，帮助拓宽发展思路、优化发展路径，打造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高素质生产经营队伍，加快产业提档升级。

（三）实施专业农机手暨粮食机械化生产培训。以专业农机、农机大户和农机合作社带头人为培训对象，组织1个40人农机手培训班。聚焦主要粮油作物种管收机械化作业环节，围绕米及大豆高质量机播、油菜茬机械化育苗移栽、高效飞防植保、收减损、应急救援等开展实操实训和作业演练，提高机手技能水平和职业素养，助力粮油作物单产提升。

（四）实施农民综合素养提升整村推进专题培训。重点对23年市级“和美乡村”新宁镇九龙村、太昌镇肖家村、中村苏韩村开展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培训时长不超过1。重点围绕农村土地纠纷、婚恋矛盾、家庭矛盾、欠债纠纷等展法治培训，围绕千万工程开展乡村治理相关培训，提高农民与乡村治理过程的能力和意识，培育文明乡风。

四、组织实施

（一）确定培育机构，分解培育任务。《甘肃省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甘农财发〔2024〕40号）文件精神我县今年高素质农民培训任务共170人以县农广校为主，农研中心、农机中心、经管局配合组织实施，培训经营管理型人才80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专业生产型1班50人，培训技能服务型1班40人（农机手）。

（二）制定培育方案。培育机构要从培育对象、培育时间、内容、培育方式、教师遴选、教材选编、组织实施、跟踪服

务、总结评价等方面，依据培育工作实施的先后顺序，制定简单明了、操作性强的培育计划，报县农业农村局科教股。

（三）选好培育对象。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对象为年满 16 周岁，正在从事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务农农民、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服务等人员。以经营管理型、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为目标导向开展培育。经营管理型重点培养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带头人、农业产业领军人才（农业企业家）、创新创业带头人、农业经理人和乡村治理带头人。专业生产型重点培养掌握现代农业生产技术并直接从事种植、养殖和农产品加工的高素质农业劳动者。技能服务型主要培养掌握专业知识技能的农业专业技术服务人员和乡村社会事业服务人员。此前参训过的学员可以在本年度继续参加不同类型、不同层级或知识更新类培育。从高素质农民优秀学员中选拔培育一批农民讲师。

（四）确定培训内容和教材。按需定制培训课程，模块化设计综合素养课、技术技能课、能力拓展课，原则上按照总学时的 1:8:1 进行课程设置。按照“规范、先进、实用”的原则，优先选用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培训教材，审核把关好综合素养课教材。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在线学习，线上学习学时数不得高于总学时数的 30%。

（五）遴选优秀师资。高素质农民培育教师优先从师资库遴选确定，鼓励将法律、金融、文化等领域师资纳入共享师资队伍。理论教师应是具有相关专业教师资格的正规院校教师；技术讲师

应是具备相应技术理论和实践能力的院校教师、科研推广机构专家、各类农业主体专业技术人员或“田秀才”“土专家”“致富能手”等；政策讲师应是具备相应政策理论水平的院校教师或行政管理部门管理人员；实践讲师应具备相应职业技能证书或3年以上(含)实践经验；创业导师应当具有创业成功或指导创业成功经验；综合素养课程师资原则上应来自行政事业单位、涉农院校、农广校、科研院所等公益性机构。

(六) 规范组织培训。严格审核开班计划和培育对象，跟踪培训进度，随机抽核培训执行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调整意见，必要时停班整改。经营管理型培育的时间不少于15天，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培育的时间不少于7天。以生产技术培训为主的，实操实训学时数不应低于总学时数的2/3，可根据实际需要和农时特点一次性或分段完成培育任务。培训班实行班级管理制度，按类型、分产业分工种设班，以实习实训为主的培育每班不超过50人。以发展能力提升培育为主的，强调选育用一体化培养，将培育对象纳入发展监测范围。以从业就业技能培训为主的，鼓励在农业企业、农业园区进行岗位实践或顶岗实习。鼓励各级举办青年高素质农民培育专题班。培育机构要通过过程评价、理论考试和技能考评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评价学员学习成果，合格者颁发《高素质农民培训证书》。培训班结业前，组织培训学员进行在线评价，参评率不得低于85%。

(七) 灵活培训方式。培训班主要通过课堂教学、现场教学、线上学习相结合的形式进行。鼓励培育机构创新教学方法，改进

培育形式，提高教学效果。**1、课堂教学。**以团队建设、集中授课、典型介绍、案例教学、项目路演、讨论交流等形式开展。课堂教学应确保优质教学资源进课堂，确保授课教师专业领域与授课主题相符，鼓励采取参与式教学方式。**2、现场教学。**组织学员到实习实践场所或合作实训基地（农民田间学校）现场观摩、实地体验、动手操作、现场交流、模拟教学、孵化指导。现场教学应遵循农民教育培训特点和规律，选用产业相近、发展领先的基地或场所，配好实训教辅人员，明确现场教学目标要求，完善实践教学流程。**3、线上学习。**以网络直播、课件学习、线上辅导为主要形式开展。线上学习应选用具备在线学习、直播授课、学习测评、学时统计、实时监测、质量评价等基础教学管理功能的在线教育培训平台开展，强化线上学习的过程管理与支持服务，规范购买线上学习服务。

（八）严格考核验收。考核验收采取机构总结、县级验收、市级考核、省级抽查的办法进行，以确保培育工作的真实性、档案建设的规范性和资金使用的合法性。

1、机构总结。培育机构要从培育计划、培训时间、培育环节、培育效果、培育资金的使用等方面进行全面总结，撰写总结报告，健全培育档案，申请主管部门验收。

2、县级验收。县农业农村局对每个培育机构的任务完成、教师遴选、教材发放、培训时间及培训内容落实、培训效果、学员信息上报、档案建设、资金使用、培训宣传等情况进行全面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责令限期整改。

3、**市级考核。**市农业农村局组成绩效考核验收组，对各县的培育机构通过检查培育档案、核实培育情况、寻访培育学员、查看资金账目等方式，依据《2021年甘肃省高素质农民培育绩效考核验收指标及评分表》逐个进行考核评分。

4、**省级抽查。**农业农村厅通过电话寻访培育学员和实地查看等方式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抽查，并将抽查情况作为下年度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五、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宁县将高素质农民培育纳入农业农村经济重点工作，明确职责分工，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管理，确保任务落实。主动加强与当地妇联、共青团、科协等部门的沟通协调，联合开展高素质女农民培育、乡村振兴青年先锋评选推介、实施农民科学素质行动等，形成培育工作合力。

（二）明确工作职责。县农业农村局按项目要求做好督促落实、审核上报和考核验收等工作；履行好项目实施管理的主体责任，做好项目安排部署、统筹指导、协调落实和督导检查，监督培育资金使用，履行好“高素质农民培育第一课”；培育机构负责制定培育计划、落实培育环节，管好用好培育资金。

（三）夯实基础支撑。培训单位要将本单位副高职称专技人员全部纳入专家师资力量，根据培训内容的不同从师资库中遴选不同师资承担相应的培训任务。理论教师指具有相关专业教师资质的正规院校教师；技术讲师指具备相应技术理论和实践能力的院校教师、科研推广机构专家、各类农业主体专业技术人员或“田

秀才”“土专家”“致富能手”等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鼓励培训质量高的机构长期稳定承担任务。强化培育课程建设，落实“行政主管部门第一课”，组织开发综合素养课，因地制宜开发专业技能课程，按需设置能力拓展课。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鼓励将法律、金融、文化等领域师资纳入共享师资队伍，综合素养课程师资原则上应来自行政事业单位、涉农院校、农广校、科研院所等公益性机构。

（四）强化全程管理。运用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加强培育全过程管理。严格审核开班计划和培育对象，跟踪培训进度，随机抽核培训执行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调整意见，必要时停办整改。严格按照《甘肃省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实施细则》（甘财农〔2023〕80号）要求管好用好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经营管理型培育经费按照人均4000元、专业生产型和技能服务型按照人均2000元的测算标准进行补助，主要用于开展集中学习、实习实训、参观交流、跟踪服务、线上学习等培育各环节所需的场地和车辆租用、师资聘请、教具耗材、学员食宿等与培训直接相关的合理性支出，不得列支招投标费用，不得用于培育机构的基本建设，不得切块给各部门使用。农民素质素养提升培训行动，可按规定列支课酬、资料费等与培训直接相关的费用，不得列支食宿费用。不得跨转移支付项目整合资金，不得超出任务范围安排资金，不得将中央、省级资金直接切块用于地方性政策事务。县农业农村局主动加强与财政部门对接，加快执行进度，将资金分配、绩效分解和资金支付等信息及时规范

录入“财政数据平台”和“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项目完成后及时开展验收审计。培育机构增强做好安全工作的责任感，重点做好集中培训、基地实训和外出考察期间学员在吃住行等方面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等工作。

（五）搞好跟踪服务。支持高素质农民提升学历层次，依职业院校、农广校探索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与职业教育贯通衔接。组织协调农业农村系统管理和技术力量，依托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农技推广体系等专业队伍，为技术技能提升类培育对象提供长期技术指导服务。帮助产业发展带头人获取基础设施建设、产业项目、信贷保险等方面支持。创造机会条件，支持高素质农民参加论坛、展会、技能比赛和农产品交易活动等。支持高素质农民领办创办产业联合体抱团发展、协作发展、互补发展。充分利用信息化等教育培训手段，从生产需求、技术咨询、创业引导、信息共享等方面开展全程跟踪指导和服务，增强高素质农民发展能力。



宁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7月17日印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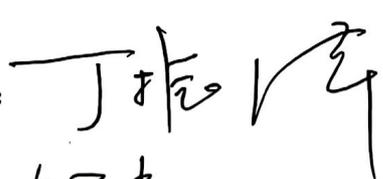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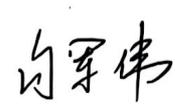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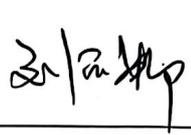
共印5份

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绩效考核验收指标及评分表

机构名称: 宁强县农广校 计划培育数: 170 累计培育数: 171

考核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赋分	考核得分
培育管理	安排部署	1 机构任务	主管部门对机构确定和任务分配合理规范并公示得 5 分。	5	5
		2 项目会议	主管部门召开项目会议动员部署相关工作, 细化工作要求得 5 分。	5	5
	监督检查	3 计划信息	审定培育机构培育计划, 并批复实施得 2 分。督导培育机构及时录入班级、学员和简讯等信息并审核上传; 及时录入主管部门信息和本县培训任务数得 3 分。	5	5
		4 审计验收	及时协调拨付资金并邀请第三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得 2 分; 对培育机构培育工作进行全面验收得 3 分。	5	3
培育过程	教育培训	5 对象申报	培育对象通过摸底调研, 并经网上申报和在线审核, 进入培育对象库得 2 分。	2	2
		6 培育计划	培训规范和培育计划齐全, 每个环节得到落实, 内容全面、操作可行得 5 分。	5	5
		7 教师教材	60%的师资从当地选聘且效果好得 3 分。所选教材符合培训规范的要求, 先进适用、通俗易懂得 2 分。	5	5
		8 培训台账	台账齐全, 填写完整、内容真实、装订规范得 3 分。	3	3
		9 在线评价	80%的培训学员通过“云上智农”APP 对培训教师、组织管理、师资课程、培训基地进行了线上评价得 3 分。	3	3
		10 试卷证书	考卷齐全得 1 分。培训证书印制和发放规范合规得 1 分。	2	2
		11 信息录入	培育机构、实训基地、班级信息及跟踪服务等信息录入率达 100%得 5 分。	5	5
	跟踪服务	12 平台使用	对高素质农民建档立卡并有跟踪服务记录。所有培训学员开展在线学习、问题咨询和信息查询等得 5 分。	5	2
	经费使用	13 使用管理	经费使用和管理符合资金使用的有关要求得 10 分。	10	10
	培育档案	14 档案建设	机构档案和班级档案建设资料齐全规范、装订结实美观得 5 分。	5	5
	培育宣传	15 主题宣传	在中央和省市县主要媒体和网站完成综合性报道 1 篇(条)得 2 分; 简讯类报道 1 篇(条)得 1 分。	5	5
培育效果	16 技能收入	60%以上的受训者就业技能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带动农民增收致富效益明显得 20 分。	20	18	
	17 培育评价	受访者对培训满意度达到 85%以上得 5 分, 反映培训的相关情况属实得 5 分。	10	10	
加分项			以县市区政府名义出台专门文件(含往年)得 1 分; 县市区委书记、县长批示、专门讲话得 1 分; 分管县领导批示, 专门讲话的 0.5 分; 农业农村局局长专门批示, 讲话得 0.5 分。		
扣分项			未完成年度任务的按比例扣分, 每少完成 5%扣 1 分; 挪用资金、存在严重违规行为的扣 5 分。		
总 计 得 分					93
<p>总体评价: <u>计划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培训资料规范, 培训学员电话回访满意度高。</u></p> <p>考核组成员签名: <u>李军伟</u> <u>刘利</u> <u>李</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4 年 2 月 14 日 (主管部门盖章)</p>					

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县级验收表 (农广校)

	培训单位	宁国农广校	负责人	程年虎
	计划任务	170人	完成情况	171人
验收组意见	<p>由县农广校实施的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训2工作完成171人,通过集中理论授课、外出参观学习,线上学习进行培训,过程扎实有效,项目培训资料基本完整,培训台账较为规范,电话抽查学员知晓率、满意度均100%,验收组建议,进一步完善相关资料,做好学员培养,加强跟踪服务,发挥引领示范作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该项目三个班次171人培训通过县级验收。</p>			
验收组成员签名	<p>组长:  年 月 日</p> <p>组员:     2025年2月11日</p>			

2024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宁县农广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47.8239	95.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47.8239	9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业农村局下达我校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50万，培训高素质农民170人。				完成高素质培训171人，支出项目资金47.823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高素质农民人数	170人	171人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 98%	100%	
		时效指标	2025年2月底前完成培训任务	2025年2月底前完成培训任务	2024年12月底完成培训任务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	> 50万元	> 47.8239万元	用于后续跟踪服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现代农业生产经营水平，经济收入	农民现代农业生产经营水平，经济收入有所提高	农民现代农业生产经营水平，经济收入有所提高	经济效益转化周期未到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科技知识，农业政策得以普及和推广		农业科技知识，农业政策得到了普及和推广	社会效益转化需要周期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的综合素养，实现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美丽乡村治理目标	得到改善	有所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 90%	达到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宁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宁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现有专任教师7名,其中:本科学历3名、大专2名;农艺师3名;并建立了教师数据库,大约有30多名中高级职称的教师常年参加我校举办的各类培训。编印了《宁县优质苹果标准化栽培技术》、《小麦高产栽培技术》、《全膜双垄沟播玉米栽培技术》等5本教材。多年来,我校致力于各类农民科技教育培训,是提高农民素质的主要阵地,在农民科技教育培训方面发挥重大作用。

(二)项目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乡村人才振兴的决策部署,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紧紧围绕国家农业绿色先行区创建和我县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人才需求,坚决守牢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乡村发展、建设、治理水

平，坚持“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的方针，聚焦提升技术技能水平、产业发展能力、综合素质素养，培育粮食安全守护者、产业发展带头人和乡村振兴主力军，为全面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县提供坚实人才保障。全县围绕粮油稳产保供开展培育人数，占年度绩效任务的比重不低于60%。

（三）项目基本情况：2024年，我校落实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50万元，下达培育任务170人，截止目前，已完成培育170人的年度培训任务。围绕粮油稳产保供开设粮食、油料等培训班共3期，培育高素质农民171人，占年度绩效任务的100.6%；培育35岁及以下青年农民15人；培育妇女57人。现对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工作进行绩效评价，形成本自我评价报告。

（四）项目实施依据：《关于印发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和资金分配计划的通知》（甘农财发〔2024〕40号）和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4年宁县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农发〔2024〕158号）。

二、评价依据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省级财政项目及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

三、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总目标：根据市场需求和我县现代农业发展实际，围绕农业发展急需的关键技术和紧缺人才，按产业、工种、岗位选择培

训对象，充分尊重农民主体地位，通过宣传引导、政策吸引，在农民自愿的基础上开展培训工作。突出优势产业，按类别、分层次、分步骤组织实施，开展精细、精准培训。认真做好培训工作，探索高素质农民经常性培训制度和教育培训体系，整合现有培训资源，逐步建立分层次、分专业、分类型的培训标准，提高高素质农民培训专业化、标准化水平。

2.年度目标:培育高素质农民 170 人,培育资金 50 万。其中:经营管理型 80 人，培育资金 32 万；专业生产型 90 人，培育资金 18 万。使农民家庭纯收入有明显增长；农民应用技术的能力有明显提高；农民思想文化素质明显提高；农民经营管理水平明显提高。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一是与管理相结合的原则，二是整体性原则，三是综合性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见附表。

3.评价方法：绩效评价在自我评价的基础上，用不署名问卷调查和深度访谈方法，根据调研所得数据，运用描述性统计分析法，基于对都市农业发展中高素质农民培训需求与培训绩效进行实证分析，最后形成自评报告。

(三) 绩效评价内容

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组织管理、项目实施、资金管理、绩效目标等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为做好宁县 202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绩效自评工作，我们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并明确专人具体负责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并提交最终绩效评价报告。

2.专业项目自评。对照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方案，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效益情况进行绩效自评，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评价。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对实施的项目和实施地点组织开展了现场评价工作，主要通过听汇报、查阅资料等方式核查了 2024 年项目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和管理等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回访、填写调查问卷等方式征求培训对象意见，了解了建设效果及存在的问题。

4.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通过材料查证复核和对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四、项目专项资金绩效分析

(一) 资金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1.资金预算安排

- (1) 课时费：2.25 万元
- (2) 线上学习费：2.979 万元
- (3) 场地租赁费：4.52 万元
- (4) 餐饮住宿费：22.788 万元
- (5) 资料费：2.9135 万元
- (6) 交通费：5.66 万元
- (7) 宣传印刷及装订费：2.8607 万元

- (8) 差旅费：0.96 万元
- (9) 实训工具：2.4297 万元
- (10) 其他费用：0.463 万元
- (11) 跟踪服务费：2.1761 万元

本次培训共需资金 50 万元。

2.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实际培训人数 171 人。共完成资金使用 50 万元，其中：课时费：2.25 万元，线上学习费：2.979 万元，场地租赁费：4.52 万元，餐饮住宿费：22.788 万元，资料费：2.9135 万元，交通费：5.66 万元，宣传印刷及装订费：2.8607 万元，差旅费：0.96 万元，实训工具：2.4297 万元，其他费用：0.463 万元，跟踪服务费：2.1761 万元。

(二) 财务管理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设置了专账，实行报账制，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审核把关，确保了资金支付和方式符合规定。经审核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规定，不存在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套取等现象。

(三) 项目实施情况：县农业农村局下达培训任务后，我校高度重视，及时讨论制定实施方案，到全县各乡镇的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益农信息社开展多种形式的调研和座谈，以确保培育对象选准选对，培训课程安排符合合作社经营需要，培训模式与经营实际密切结合。通过认真的调查研究，我们先后组织开展了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主、其他农业从业者为辅的摸底调查，加强协调联系，进一步摸清底数，通过调查摸底，筛选符合

条件的培训对象，并将信息录入学员信息库，为实现精准培训打好基础。同时，对前来参加培训的学员实行村级推荐、乡镇审核和县级培训机构把关的三级审核方式，尽可能把符合条件的合作社带头人选入培训班。我们严格按照农业部发布的《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结合本地农业生产的特点、学习规律和农业生产经营需要，科学设置培训专业课程，精心安排培训内容，实行模块化教学。培训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首先采取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方式，让学员真正认识到自身经验的差距所在和压力感，增强学员学习的自觉性；其次是组织开展课堂讨论，让学员结合自己所学的与以往积累的技术、经验、固有观念等谈感想、说体会、讲认识、话打算、谋发展，提高学员学以致用能力；最后是做好学员产前、产中、产后的跟踪服务，引导学员正确组织生产、加工、销售等，做到“有求必应”、“有问必答”。这种对传统培训方式的改进，解决了单一的传统培训方式可能导致学员上课注意力不集中，培训效果不理想的问题。既端正了学员学习的态度，又激发了学员学习的热情。在培训过程中我们实行课时和进度双跟进，严格执行课时和进度安排，实行点名制，确保了培训工作的进度和实效。至目前，已经全面完成了培训任务。

五、综合评价情况

（一）总体评价结论：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合理，符合客观实际，资金到位及时，使用经济高效，项目及资金管理规范，落实到位，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服务对象较为满意。

条件的培训对象，并将信息录入学员信息库，为实现精准培训打好基础。同时，对前来参加培训的学员实行村级推荐、乡镇审核和县级培训机构把关的三级审核方式，尽可能把符合条件的合作社带头人选入培训班。我们严格按照农业部发布的《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结合本地农业生产的特点、学习规律和农业生产经营需要，科学设置培训专业课程，精心安排培训内容，实行模块化教学。培训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首先采取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方式，让学员真正认识到自身经验的差距所在和压力感，增强学员学习的自觉性；其次是组织开展课堂讨论，让学员结合自己所学的与以往积累的技术、经验、固有观念等谈感想、说体会、讲认识、话打算、谋发展，提高学员学以致用能力；最后是做好学员产前、产中、产后的跟踪服务，引导学员正确组织生产、加工、销售等，做到“有求必应”、“有问必答”。这种对传统培训方式的改进，解决了单一的传统培训方式可能导致学员上课注意力不集中，培训效果不理想的问题。既端正了学员学习的态度，又激发了学员学习的热情。在培训过程中我们实行课时和进度双跟进，严格执行课时和进度安排，实行点名制，确保了培训工作的进度和实效。至目前，已经全面完成了培训任务。

五、综合评价情况

（一）总体评价结论：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合理，符合客观实际，资金到位及时，使用经济高效，项目及资金管理规范，落实到位，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服务对象较为满意。

（二）经济效益：通过多角度、多种渠道的教育培训，有效降低了交易费用，获得了规模收益，通过农民专业合作社统一采购生产资料，统一生产技术，统一销售等，可降低生产经营及销售的成本与风险。

（三）社会效益：通过培训，参训学员素质明显提升，诚信建设进一步加强，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高。我校已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 171 人，占我校培育任务的 100.6%。培训工作自 2024 年 9 月开始，共开展培训 3 期 171 人。通过培训，打造了一支理念创新、运行规范、能力超群、产业盈利的农村农业带头人队伍，为乡村振兴和现代农业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持和智力保障。

（四）可持续影响效益：高素质农民是现代农业发展的核心，是新农村建设的主力军，是农业生产的人才支撑，而农民培训是一项长期性的系统工程，它发挥的是远期效益，更多的体现在受教育者观念更新、技术逐步提高上，县乡逐步形成对高素质农民的扶持政策，具有明显的可持续性。

六、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一）发现的主要问题：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培训对象素质水平差异，网上申报、评价存在困难。二是部分农民学员自主学习思想不强，学习态度不端正，学习目的不明确，缺乏自觉性和主动性，培训过程中存在迟到、早退现象，遴选优质学员较为困难。三是农民期望与扶持政策落实尚有差距，影响农民参与培育的积极性，特别是影响认定工作的开展。四是由于疫情影响，未能带领学员参观学

习省外的先进生产经验和技術。

(二) **建议:** 培训效果取决于培训资金、培训计划、生源素质、师资素质、培训环境、培训过程管理等方面因素, 随着现代农业发展, 对农业劳动者素质要求越来越高, 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面临的挑战也越来越严峻, 在未来工作中, 一是要积极落实好每项工作, 争取政府支持; 二是要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提高培训班管理水平和教学水平; 三是要加强农民问题研究, 深入了解农民培训需求, 开展针对性强的培训, 提升农民参加培训的积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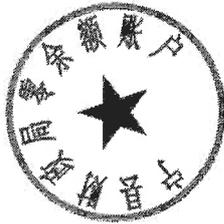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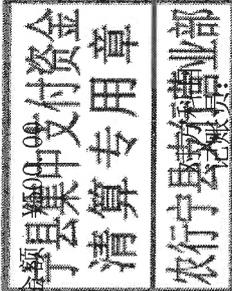
附件: 绩效目标自评表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800023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8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杨清艳	
	账号		账号	622845402001163911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环县支行	
	支付金额		金额(小写)	¥500.00	
	人民币(大写): 伍佰元整				
	单位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借):	0.00	
			复核员:		
				2025-02-28 08:49:58	
				2025-02-28 08:49:07	
				2025-02-28 08:49:56	
				2025-02-28 09:20:02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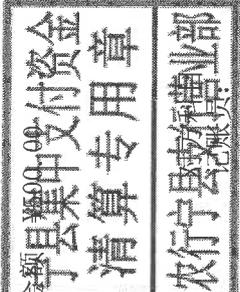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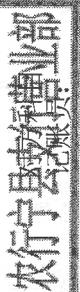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800021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8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张文强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13364020251675212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环县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实际支付金额 (借):	
  		 	
2025-02-28 08:49:57		2025-02-28 09:28:26	
2025-02-28 08:49:57		2025-02-28 09:28:26	
银行会计分录		复核员: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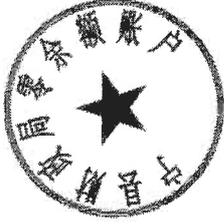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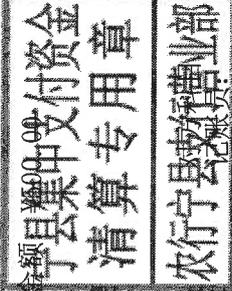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800025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8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李静
	账号		账号	621061000550128492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甘肃农村信用社环县联社宏丰信用社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实际支付金额 (借):	
  			 	
			银行会计分录	
			复核员: 2025-02-28 09:19:14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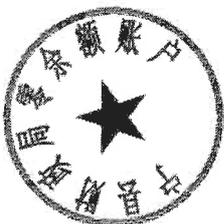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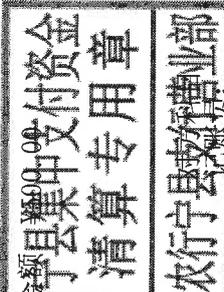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800024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8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孙建国
	账号		账号	622848402802425207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甘肃银行环县支行
	支付金额		金额(小写)	¥500.00
	人民币(大写): 伍佰元整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实际支付金额: 500.00元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8 08:49:56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800022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8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孙艳超
	账号		账号	623182010103912148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甘肃银行环县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500.00 (借):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8 09:20:15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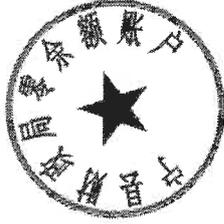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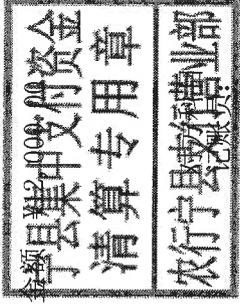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056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账号	账号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宁县凯晟源科技有限公司	27283101040003208	270907190920007212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万贰仟元整			
		金额 (小写)			
		¥12,000.00			
单位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支付申请编号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结算方式	用途				
电子转账支付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预算项目名称				
621026230000000152408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宁县财政局 2025-02-26 11:48:41			 杨燕 2025-02-26 11:47:21		
 冯振 2025-02-26 11:48:41			 宁县农业农村局清算专用章 2025-02-26 12:40:33		
			实际支付金额(借):		
			复核员: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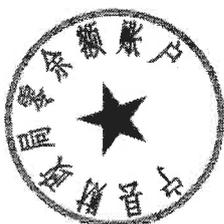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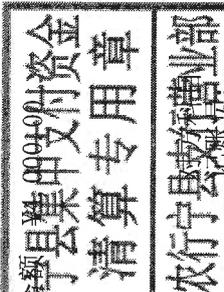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43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王浩考
	账号		账号	621061000530081961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合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太义信用社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仟元整		金额 (小写)	¥4,0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1:48:44	
			2025-02-26 11:47:20	
			2025-02-26 11:48:41	
			2025-02-26 12:42:29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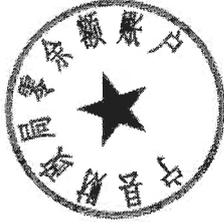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55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庆阳景洋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05017004010000055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拾万零玖仟陆佰元整		金额 (小写) ¥109,6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109,600.00 清算专用章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40:47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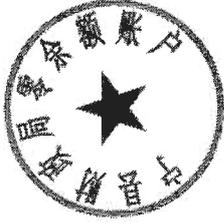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38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庆阳宁悦雨果酒店有限公司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2709071909200106822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万伍仟零捌拾元整		
	支付金额 (小写) ¥55,080.00		金额 (小写) ¥55,08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55,080.00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1:45:40 2025-02-26 11:47:20 2025-02-26 12:43:21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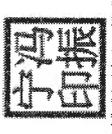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035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庆阳陇原荟丰农机服务农民专业合作社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27283501040002300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早胜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陆仟肆佰元整		金额 (小写) ¥6,4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4000.00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43:39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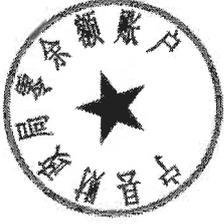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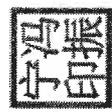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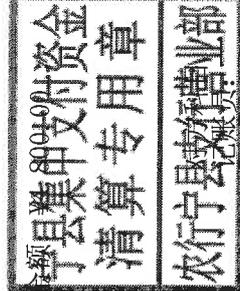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40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贾仓彦
	账号		账号	623065000520048807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仟捌佰元整		金额 (小写)	¥4,8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800.00
			复核员:	
				2025-02-26 11:48:39
				2025-02-26 11:47:20
				2025-02-26 11:48:39
				2025-02-26 12:43:03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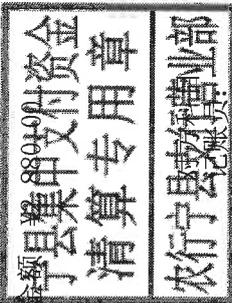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57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账号	开户银行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市分公司	27283101040003208	27270101040006073
	账号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西峰支行
	开户银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贰仟捌佰捌拾元整	
	支付金额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电子转账支付		支付申请编号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预算项目编码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880.00 (借):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1:48:38 2025-02-26 11:47:20 2025-02-26 12:40:14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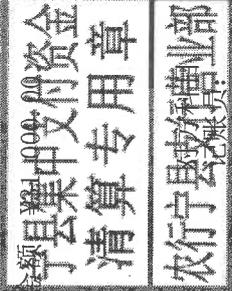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60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甘肃瑞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2709071309200054815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峰庆化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叁万壹仟元整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 (小写) ¥31,000.00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支付申请编号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支付印章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实际支付金额 (借):	
<p>2025-02-26 11:48:37</p>		复核员:	<p>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p> <p>2025-02-26 12:39:25</p>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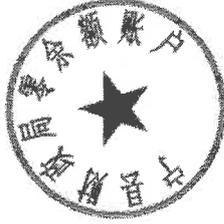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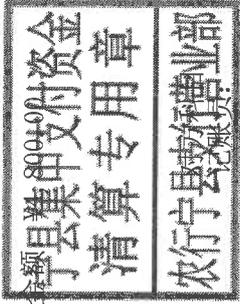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42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账号	账号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宁县华兴办公设备经销部	27283101040003208	52251012200000963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城区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仟捌佰元整				
单 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宁县财政局 2025-02-26 11:48:37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宁县农业农村局 清算专用章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42:45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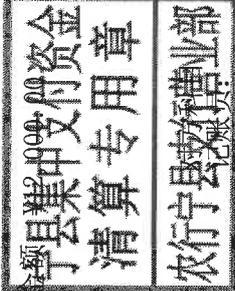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53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党云霞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2848402841036017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宁县育才路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万贰仟元整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 (小写)	¥12,000.00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1:48:36 2025-02-26 11:47:19 2025-02-26 11:48:36 2025-02-26 12:41:05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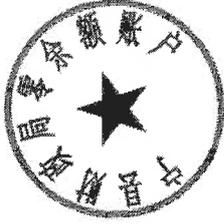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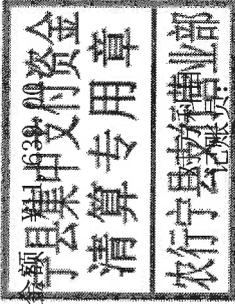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37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账号	账号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北京屹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7283101040003208	1100101620105251184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科园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万壹仟陆佰叁拾玖元整				
单 位	主管部门				
功能分类科目	宁县农业农村局				
结算方式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预算项目编码	电子转账支付				
	62102623000000152408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1:48:36		
			2025-02-26 11:47:19		
			2025-02-26 12:43:21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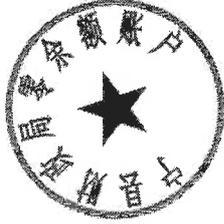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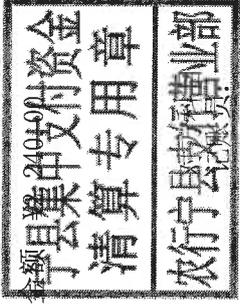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45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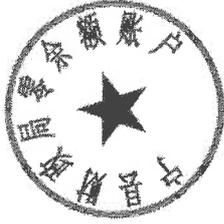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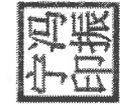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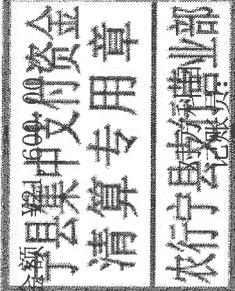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账号	宁县子辰文体办公用品店
	账号		账号	52241012200000673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甘肃宁县农村合作银行新宁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贰仟贰佰肆拾元整				
	单位	主管部门			
功能分类科目	宁县农业农村局				
结算方式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预算项目编码	电子转账支付				
	62102623000000152408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宁县财政局 2025-02-26 11:48:35			 冯振印 2025-02-26 11:48:35		
 杨燕印 2025-02-26 11:47:19			 宁县集中支付资金清算专用章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42:11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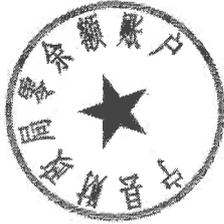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41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账号	账号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北京正禾智农科技有限公司	27283101040003208	149285353673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鼓楼支行	
	支付金额		金额(小写)		
	人民币(大写): 贰万壹仟陆佰元整		¥21,600.00		
单位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8:35			 2025-02-26 11:48:34		
 2025-02-26 11:47:18			实际支付金额(借):		
 2025-02-26 11:48:34			复核员:		
 2025-02-26 12:42:46			宁县集中支付资金清算专用章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51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全称	刘玮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28484020759207917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宁县早胜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2025-02-26 11:48:34			实际支付金额 (借):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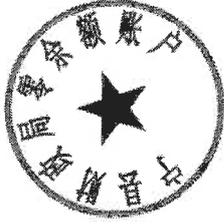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062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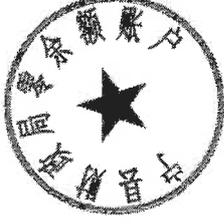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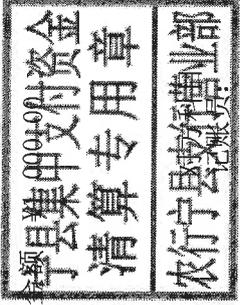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杨文武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3052402003497837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宁县早胜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500.00 清算专用章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38:54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凭证日期: 20250226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059 号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马静丽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3065000520069238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长庆桥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仟元整		
	支付金额 (小写) ¥1,0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实际支付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1:48:33		2025-02-26 12:39:40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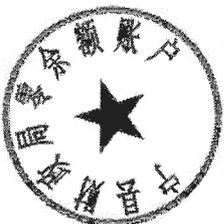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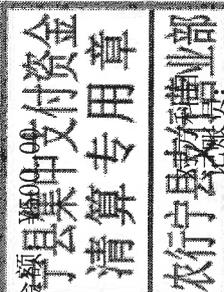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46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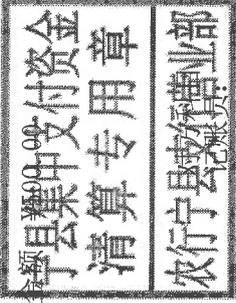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杜小霞
	账号		账号	622848402840406767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宁县早胜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单位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8:33		2025-02-26 12:42:11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凭证日期: 20250226

第 521476210262025022600072 号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王荣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3182010105689677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甘肃银行合水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2025-02-26 11:48:32		 2025-02-26 11:48:32			
 2025-02-26 11:47:18		 2025-02-26 12:36:04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 (借):			
		复核员: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76210262025022600049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杨敏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28484028398786670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水北大街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500.00	
 2025-02-26 11:48:32		 2025-02-26 11:47:18		复核员:		 2025-02-26 12:41:38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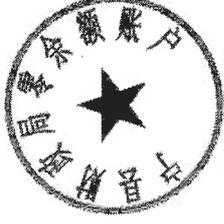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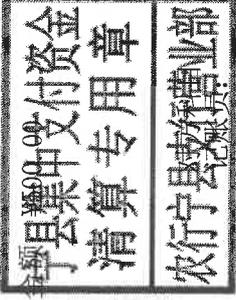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76210262025022600052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尚靖博
	账号		账号	622262627000064478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庆阳北大街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500.00
	功能分类科目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结算方式		支付申请编号	
	预算项目编码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2025-02-26 11:48:31		 2025-02-26 11:48:31		
 2025-02-26 11:47:17		实际支付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2:41:21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47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合水县太羲红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530912100004955919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合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太羲信用社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 (借): 500.00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41:56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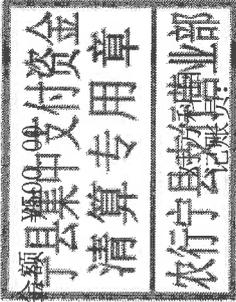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48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袁鹏娜	全 称 袁鹏娜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1799834000878461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平子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2025-02-26 11:48:30		 2025-02-26 11:48:36		
 2025-02-26 11:47:17		 2025-02-26 12:41:55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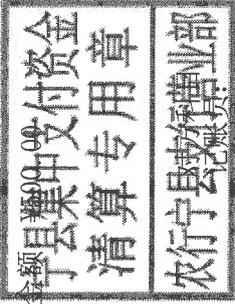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71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任维华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30651005200031670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米桥分理处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实际支付金额 (借):	
 2025-02-26 11:48:30  2025-02-26 11:48:29  2025-02-26 11:47:17		 2025-02-26 12:36:21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36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于欢
	账号		账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宁支行	
	27283101040003208		金额(小写)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500.00	
	人民币(大写): 伍佰元整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支付金额			支付申请编号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支付印章				
 2025-02-26 11:48:29		 2025-02-26 11:48:29		
 2025-02-26 11:47:17		实际支付 (借):		
宁县财政局		宁县集中支付资金 清算专用章		
宁县财政局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1:48:29		2025-02-26 12:43:38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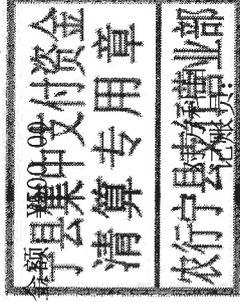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69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宁县松榆农业有限公司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2728340104000354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宁县和盛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8:28		 2025-02-26 11:48:28		 2025-02-26 11:47:17	
实际支付金额 (借):			 2025-02-26 12:36:56		
复核员: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凭证日期: 20250226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068 号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贾军锋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17998340000813939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2025-02-26 11:48:28		 2025-02-26 11:48:28		
 2025-02-26 11:47:16		实际支付金额 (借): 500.00元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37:12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54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全称	李菁菁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2262627000003898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庆阳分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叁仟元整				
单 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 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8:27			实际支付 (借):		
 2025-02-26 11:48:27			宁县集中支付资金 清算专用章		
 2025-02-26 11:47:16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记账员		
2025-02-26 11:48:27			2025-02-26 12:41:03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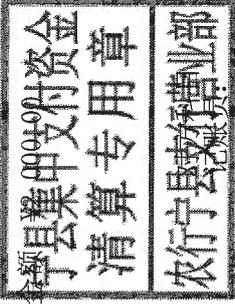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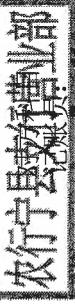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065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胡俊仕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17004380001589817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市西郊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贰仟元整			金额 (小写)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3:27 2025-02-26 11:48:27 2025-02-26 11:47:16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2:38:03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34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吴一哲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30524020022107579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庆阳凤凰路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仟元整		金额 (小写) ¥1,0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实际支付金额 (借):	
 2025-02-26 11:46:26  2025-02-26 11:48:26  2025-02-26 11:47:16		 2025-02-26 12:43:55 复核员: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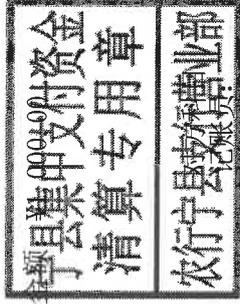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063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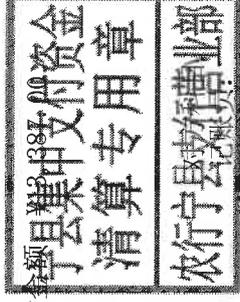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闫耀廷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1700438000441930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峰南郊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仟元整		金额 (小写)		¥1,0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借):				 2025-02-26 12:38:37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61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账号	账号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宁县英杰印务社	27283101040003208	2728310104000372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人民币 (大写): 壹万叁仟叁佰捌拾柒元整				
支付金额	金额 (小写)				
	¥13,387.00				
单位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支付申请编号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结算方式	用途				
	电子转账支付				
预算项目编码	预算项目名称				
	621026230000000152408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宁县财政局 2025-02-26 11:48:25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宁县集中支付资金清算专用章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39:10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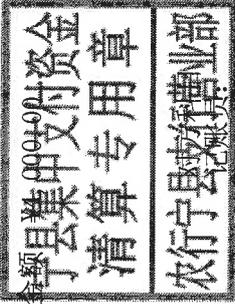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29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宁县华兴办公设备经销部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522510122000009636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城区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仟元整		金额 (小写)	¥4,0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1:48:25 2025-02-26 11:47:16			2025-02-26 12:44:30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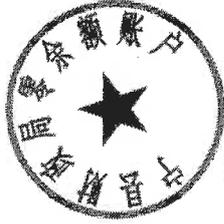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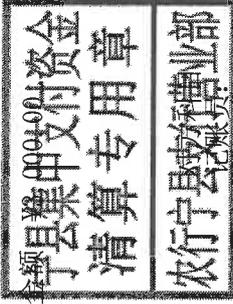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33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贾仓彦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30650005200488079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叁仟元整		金额 (小写) ¥3,0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实际支付(借):	
  		 	
2025-02-26 11:48:24		2025-02-26 12:43:56	
银行会计分录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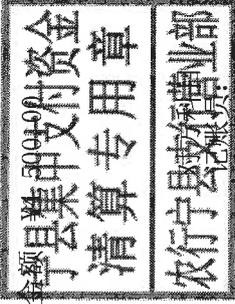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26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北京正禾智农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14928535367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鼓楼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仟伍佰元整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8:24			2025-02-26 11:47:15		
2025-02-26 11:48:24			2025-02-26 12:45:00		
实际支付金额(借):			复核员: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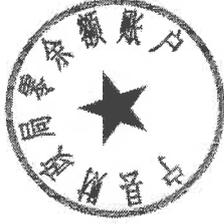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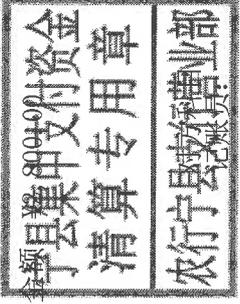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70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王红兵
	账号		账号	621520100520077671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平子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贰仟捌佰元整			
	单位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8:23		 2025-02-26 11:48:23		
 2025-02-26 11:47:15		 2025-02-26 12:36:40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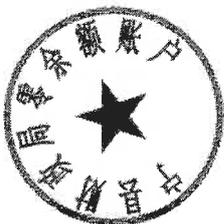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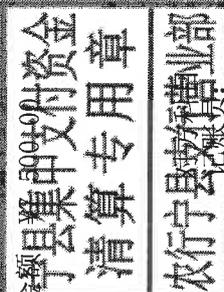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64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贾有军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17988200000767828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平子镇营业所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柒仟伍佰元整		
	支付金额 (小写) ¥7,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8:23  2025-02-26 11:48:22  2025-02-26 11:47:15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2:38:20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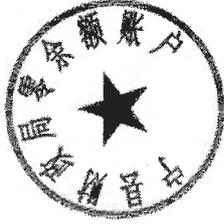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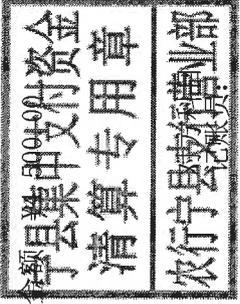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31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杨爱芳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30650305200167545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仟伍佰元整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8:22  2025-02-26 11:48:22  2025-02-26 11:47:15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2:44:14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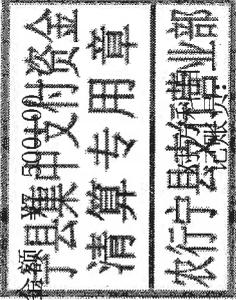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30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甘肃瑞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2709071309200054815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峰庆化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柒仟伍佰元整		
			金额 (小写) ¥7,5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44:29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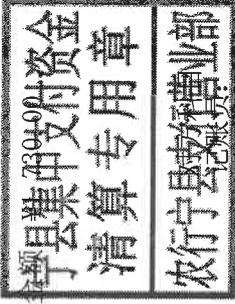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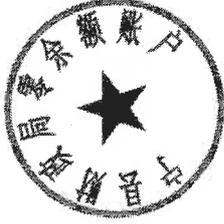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58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杨金娥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153403013000035754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仟柒佰叁拾元整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借):		
			复核员: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27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宁县子辰文体办公用品店	账号 522410122000006738	开户银行 甘肃宁县农村合作银行新宁支行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仟肆佰元整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支付印章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2025-02-26 11:48:24  2025-02-26 11:48:20  2025-02-26 11:47:14			支付申请编号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银行会计分录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实际支付(借):			宁县集中支付资金清算专用章		
复核员: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44:47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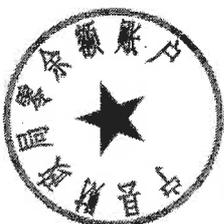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28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北京屹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11001016201052511848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科园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柒仟壹佰叁拾叁元整				金额 (小写)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1:48:20 2025-02-26 11:48:20 2025-02-26 11:47:14				宁县集中支付资金 清算专用章 农行宁县支行营业部 2025-02-26 12:44:44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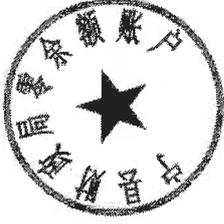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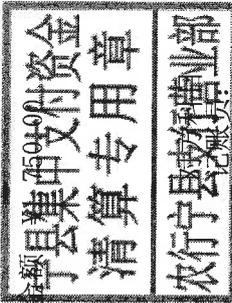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32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收款人	全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市分公司
	账号		账号	27270101040006073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西峰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仟柒佰伍拾元整			
	单位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152408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1:48:20		
		2025-02-26 11:47:14		
		2025-02-26 11:48:19		
		2025-02-26 12:44:13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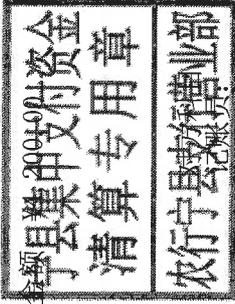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67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全称 环县富来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550030122000007207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环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仟贰佰元整		
	金额 人民币 (小写) ¥4,200.00		
单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2025-02-26 11:48:19 2025-02-26 11:47:14 2025-02-26 12:37:30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0

财政直接支付 普通业务

第 5214Z6210262025022600039 号

凭证日期: 20250226

单位: 元

付款人	全称 宁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	收款人 刘杰	全 称 刘杰	
	账号 27283101040003208	账号 6215201005200929432	账 号 6215201005200929432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县支行	开户银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平子支行	开户银行 甘肃省宁县农村合作银行平子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贰万陆仟元整	金额 (小写) ¥26,000.00	金额 (小写) ¥26,000.00	
	单 位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宁县农业农村局	
	功能分类科目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支付申请编号	支付申请编号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 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用 途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农广校)	
	预算项目编码 621026230000000152408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预算项目名称 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	
支付印章		银行会计分录		
 2025-02-26 11:48:19		 2025-02-26 12:43:04		
		实际支付金额 (借):		
		复核员:		